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人社发〔2024〕11号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 《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 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3月8日



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9〕211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持续推进“三项工程”深化“技能人才之都”建设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东府办〔2022〕25号）等文件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使用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制定本细则。

第二章 补助范围与对象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以下简称办赛补助资金），是指经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东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以下统称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拨付的承办市级职业技能竞赛补助资金和承办省级职业技能竞赛补助资金。其中，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受理、审核承办省级职业技能竞赛补助资金的申请，并报市政府同意后由东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市考试办”）拨付承办省级职业技能竞赛补助资金；市考试办负责受理、审核承办市级职业技能竞赛补助资金的申请，并拨付承办市级职业技能竞赛补助资金。

第三条 办赛补助资金从市财政资金列支，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根据我市竞赛开展情况，在年度竞赛专项预算中统筹安排办赛补助资金。办赛补助资金的补助对象是我市行政区域内，承办省级职业技能竞赛和市级职业技能竞赛的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学会）、社会组织（群团）、企业、院校和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等单位。

第三章 资金使用范围与补助标准

第四条 办赛补助资金使用范围包括：场地和设备租赁、耗材购置、赛场布置及改造、设备运输，聘请专家裁判、工作人员的劳务费、差旅费，竞赛服装、工作牌、奖杯、奖牌、证书的制作，获奖选手奖金，竞赛宣传等与赛事相关的其他开支。

办赛补助资金用于劳务费、差旅费支出的标准应当符合我市有关财政资金管理规定。

第五条 竞赛承办单位属财政供养单位的，竞赛补助资金不得用于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劳务费及工资福利奖金支出。

第六条 经市考试办备案纳入市级职业技能竞赛计划的，承办市级一类竞赛、二类竞赛按每个竞赛项目分别给予不高于 20 万元、10 万元补助资金。

第七条 办赛补助资金按照“先办赛，后补贴”的原则审核拨付。竞赛承办单位的竞赛项目经审核的开支费用总额超过对应最

高补助资金的，按照对应最高补助资金审核拨付该竞赛项目的办赛补助资金；竞赛承办单位的竞赛项目经审核的开支费用总额不超过对应最高补助资金的，按照竞赛项目经审核的支出费用总额审核拨付该竞赛项目的办赛补助资金。

第四章 补助资金申请及办理流程

第八条 各竞赛承办单位应在竞赛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交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申请表（详见附件）、办赛工作报告（报告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赛项基本情况、竞赛工作亮点和实际工作成效）、办赛实际开支明细表及办赛实际开支的佐证材料，逾期申请的不予受理。

各竞赛承办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领办赛补助资金：

（一）近 3 年内有被限制开展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单次罚款 10 万元（含）以上行政处罚，或一年内有三次（含）以上罚款 1000 元（含）以上行政处罚等违法记录的；

（二）对纳入市级职业技能竞赛计划的申报项目，有竞赛承办权转让、转包竞赛事项的。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受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委托具备资质的专业财务机构或专家对承办竞赛项目的费用开支

情况进行专项审查，审查范围包括财务票据核实和资金使用范围等，并自收到专业财务机构或专家出具书面审查报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

第九条 审核通过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上公示办赛补助资金申请单位名单；审核不通过的，不予拨付办赛补助资金，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书面告知申请单位并说明理由。

第十条 公示环节的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在公示期内收到异议的，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调查处理。公示期满无异议，或经调查异议不成立或异议不影响办赛补助资金申领的，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告知申请单位审核通过的结果，按规定拨付办赛补助资金；公示期内收到异议，经调查后，核实不符合办赛补助资金申领条件的，不予拨付办赛补助资金，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书面告知申请单位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审核通过的办赛补助资金申请，在 2024 年内完成办赛补助资金拨付。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审核通过的办赛补助资金申请实行跨年拨付，在 2026 年内完成办赛补助资金拨付。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细则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件：1.市级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申请表
2.省级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申请表

（本规范性文件已经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同意发布，编号为 DGSRLZYHSHBZJ-2024-016）

附件 1

市级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办竞赛名称		竞赛工种名称	
竞赛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一类竞赛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二类竞赛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初赛人数		决赛人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赛总支出金额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申请办赛补助资金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单位银行账号		开户行名称	
材料真实性承诺	<p>本单位郑重承诺: 本次申请办赛补助资金所提交的材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 本单位将按照《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退还办赛补助资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p>		
东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职业技能鉴定与竞赛部初审意见	<p><input type="checkbox"/> 经审核, 依据《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以及专项审查报告结果, 不符合申请要求, 不同意拨付办赛补助资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经审核, 依据《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以及专项审查报告结果, 符合申请要求, 经审核的开支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同意拨付办赛补助资金为人民币 _____ 元 (大写: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经办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p>		
东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审核意见	<p><input type="checkbox"/> 依据《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以及专项审查报告结果, 不同意拨付办赛补助资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依据《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以及专项审查报告结果, 同意拨付办赛补助资金为人民币 _____ 元 (大写: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省级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办竞赛名称		竞赛工种名称	
竞赛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一类竞赛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二类竞赛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初赛人数		决赛人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赛总支出金额	_____ 元 (大写: _____元)	申办赛补助资金	_____ 元 (大写: _____元)
单位银行账号		开户行名称	
材料真实性承诺	<p>本单位郑重承诺: 本次申办赛补助资金所提交的材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 本单位将按照《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返还办赛补助资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p>		
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科初审意见	<p><input type="checkbox"/> 经审核, 依据《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以及专项审查报告结果, 不符合申请要求, 不同意拨付办赛补助资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经审核, 依据《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以及专项审查报告结果, 符合申请要求, 经审核的开支费用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 同意拨付办赛补助资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经办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p>		
市人社局审核意见	<p><input type="checkbox"/> 依据《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以及专项审查报告结果, 不同意拨付办赛补助资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依据《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办赛补助资金使用实施细则》有关规定以及专项审查报告结果, 同意拨付办赛补助资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p>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3月8日印发
